

FEG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鑄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13)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鑄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股(附註2)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擔任本人／吾等之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八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3-14號歐陸貿易中心22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文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張東進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葉廣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楊振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重選謝榮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e) 重選楊威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f) 重選阮觀通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g) 重選鄧華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h) 重選鄧文祖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i) 重選Andre Pierre Lajeunesse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j) 重選陳兆基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k) 重選冼國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l)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3.	續聘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新股份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股份		
6.	按加上本公司回購之股份數目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新股份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7.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於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與所有以本代表委任表格出現之持有人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請填上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若不填上任何名字，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之代表。股東可委任一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惟每名委任代表限於代表股東持有並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之股份數目。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於「贊成」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於「反對」方格內填上「✓」號。如在某一決議案上，閣下擬不行使全部票數之表決權，或擬投下部分「贊成」票及部分「反對」票，務必於有關空格內填上擬投之票數。如未有在任何方格內填上「✓」號或在任何一項決議案之方格內填上投票數目，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就該決議案投票或投棄權票。如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之任何決議案在大會上妥為提呈，則閣下之代表亦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投棄權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或，倘股東為法團，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法團印鑑或經由法團負責人或獲正式書面授權之代理人簽署。
- 就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倘有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以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親身出席人士當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一名人士方有權就此投票。
- 第4、5、6及7項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 已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不包括任何屬公眾假期的日子)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是由非法團股東之授權人簽署，藉以簽署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經核實證明(該證明須由公證人或香港合資格執業律師發出)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亦須連同代表委任表格一併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對本代表委任表格作出任何改動，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照閣下意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